

■ 品味轩

面食中许多人喜欢面条。不光以面为主食的北方人喜欢,吃惯大米的南方人也喜欢。走进江南的大小酒店,饭馆,面条必列食谱,只是有的叫法不同罢了。

面条的吃法多种多样,五花八门。常见的有清汤面,肉丝面,炅锅面,打卤面,炸酱面,麻汁面,臊子面,西红柿面,大虾面,还有过油的葱油面,蛋炒面,油炸面,海鲜面等等。当然这些都是比较大众化的吃法,属于“传统”范畴,一辈辈传承下来,并受经济条件制约。现在就大不一样了,全球经济一体化,饮食也融入了开放流通的大潮流。本来就丰富多彩的饮食文化,再汲取东西方美食精华,民众的口福锦上添花。不仅花样叠出,目不暇接,食材的选配,制作的技巧,成品的质量,绝对是竹节开花节节高。过去打卤面放点肉丁,白菜,或者芸豆,有条件的再放些蛤蜊肉,虾米之类的海产品,然后飞上个蛋花,就非常丰富,十分诱人了。如今呢,肥牛,肥羊,海参大虾,鲍鱼,木耳,香菇,都是卤子的常用食材。有一年去一个靠海的小县

城,不起眼的小饭店里竟有鱼肉面。刚从海里打上

的鲈鱼,闪着黝黑的亮光。刮鳞剔刺后,拇指般大的鱼肉下在滚烫的锅里,汤立时变得稠白,那面条鲜得没法形容。

面条的做法并不复杂,我们那儿以前主要有两种,自擀或机压。擀面要有技术,软硬适度,宽窄随意。擀出来的面条有一种特殊的口感,凭个人味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当然现在几乎没人再去费事擀面条了,这意味着那种特殊的味道也渐渐消失。机压面条省事,但不省时。合面,揉搓,然后上机碾压。一般都是三遍,再加上路途,折腾下来怎么也要二十分钟半小时。所以会擀面的很少去压面条。但上班族喜欢。当年居民区隔几个路口就会有压面条的小店。买卖都不错。

拉面出现在我们那儿是改革开放之后的事。光滑,柔软,吃起来“根悠悠”,加上几片实落落的牛肉,很受人青睐。当年市政府旁边有个不大的店面,坐不了多少人。一到午饭时间人满为患。政府大楼里的干部,周边上班的职工,蜂拥而至。

里面没地方坐,就端着碗站在外面吃。2块5毛钱一碗,饭量小的还行,年轻人吃不太饱。但又不能吃第二碗。那时工资挣得少,几块钱也看得很重。囊中羞涩,只好拍拍肚皮离去。现在回头看,穷有穷的好处,七八成饱,符合“科学”饮食。

拉面的出现,似乎颠覆了以前面条的概念。这种来自大西北,裹着大漠粗犷而柔韧的筋道长面,很快被人喜欢上了。许多人“喜新厌旧”,不吃面则罢,要吃就吃拉面。去北京学习,宾馆里早餐和晚餐都有现做的拉面,别的台前稀稀拉拉,取面台前总是熙熙攘攘,排着长龙。结果累得拉面师傅苦不堪言。后来改为只早餐供应,但这样还是供不应求,再后来每天限定面粉数量,拉完为止。

拉面的“根”据考证在山东烟台的福山,但许多人的印象中,拉面是兰州人的专利。现在全国各地到处是兰州“中华第一面”的招牌,真假难辨,难免鱼龙混杂。不过拉面霸主餐桌,早已是大势所趋。

拉面的技术性很强,特别是手工制作,一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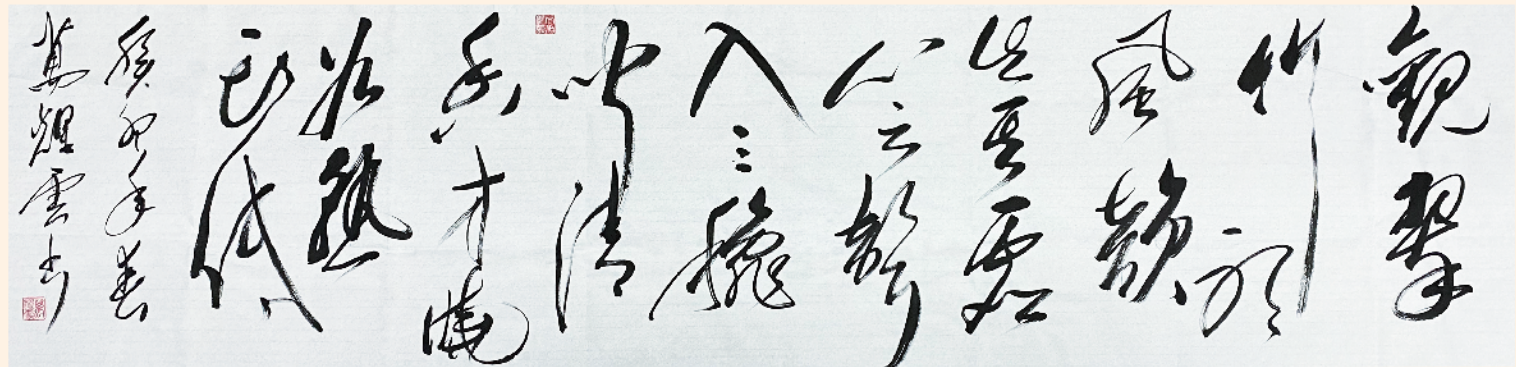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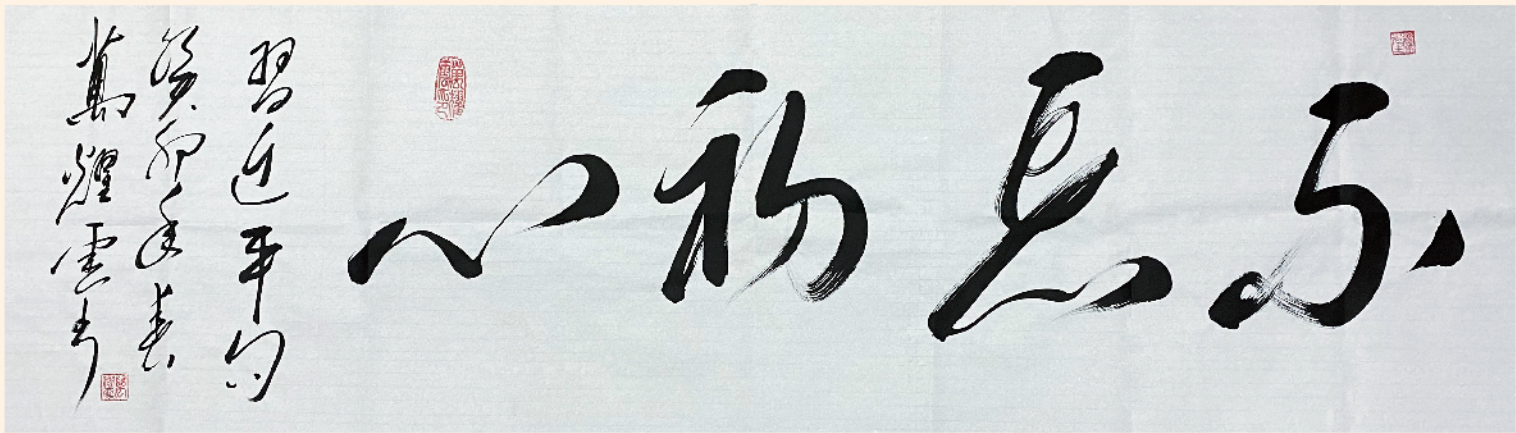
很难掌握其要领。但一旦学到手,走哪儿也能混碗饭吃。上世纪八十年代一位玩笔杆子的朋友要移民,担心到了异国他乡无一技之长,生存困难,便跟人学拉面。结果真用上了,头几年全靠“卖艺”养家糊口。

不仅中国人喜欢拉面,外国人也很喜欢。日本京都都有个非常有名的“拉面小路”,十几家面馆卖的都是拉面,食材各异,风味不同,很受欢迎。上午十一点开门,十点多便有人开始排队。不过日本的拉面都是机器压出来的,不像中国餐馆现场制作。外国人喜欢拉面,除了“筋道”的口感,还特别欣赏拉制的过程。在他们眼里,拉面师傅的一招一式,就是“魔术”表演。

拉面好吃,实际主要靠汤底。日本人在这方面最有“法道”。他们从中国引进拉面,然后改良创新,把汤底调配得淳香诱人,独具特色,以至于就像许多人以为樱花产自日本一样,错觉误判。其实鼻祖是中国。只不过这“移花接木”实在巧妙,精明而已。

◎王湊

■ 书画赏析



作者简介：

万耀云,1955年3月23日生,别署闲逸先生、溪柳先生。中国“易笔奇韵”书法院院长、北京大学君和国学院顾问、青岛市书协会员、诗人、作曲家。

万耀云在古代书法基础上攻书出一种“易笔奇韵”书法,自言追求“三重境界”:一是横平竖直及永字八法与五体的基本法度;二是精、气、神的组合,字如其人;三是有仙风道骨之气、标新立异之姿,寓意深远。

■ 品书斋

青岛景致与散文诗文体——写在《散文诗里的青岛》出版之际

◎于学周

一座城市与某一文体会形成天然契合,这与城市的自然景致与人文历史的个性分不开。比如想到长安立刻浮现出大汉赋或者盛唐诗的文体形象,想到大上海不由自主想到长篇小说的丰富多彩,想到苏州杭州则想到婉约的小令或长调套曲,而青岛的景致仿佛是上天为散文诗这一文体专门准备的。大海、岛屿、山岭、丘壑,红瓦、绿树、黄墙、白帆,随便截取其中一点意象,便是优美的散文诗句,这是阅读《散文诗里的青岛》(青岛出版社)给人最深刻的印象。一种文体与一座城市的景致如此完美契合,这是散文诗这种文体之幸,也使得青岛景致尽得散文诗揄扬。

谭五昌先生在《重新定义“散文诗”的文体特质与功能》给散文诗做了最为简洁也最具建设性的清晰定义:“‘散文诗’是一种外在形式散文化的不分行的现代诗,它以表达思想(或哲思)与呈现经验为主要功能,以抒情、言志为次要功能。”作为一种现代诗文体,中国文坛上“散文诗”的名称与概念最早出现于1918年4卷5期的《新青年》杂志上,与诞生于1917年(或1916年),当时称为白话诗的现代新诗的历史几乎同步。而追溯“散文诗”的源头,其名称与概念早在19世纪上半叶就出现在了法国文坛,《恶之花》的作者波德莱尔被认为是散文诗概念最早的倡导者。当时,波德莱尔用了一个“小散文诗”的概念来命名其创作的不分行形式的现代诗文本。“小散文诗”中的“小”是指篇幅短小,而非通常以为的“小情小调”。波德莱尔的散文诗集《巴黎的

忧郁》以其对于以巴黎为代表的社会罪恶现实境况所做的艺术呈现与深刻批判,在世界文坛上产生了持久的震撼与影响,绝非人们所以为的无关紧要的“小”作品。波德莱尔所谓的“小”,倒有几分这种文体谦和之意。这也与青岛的景致相契合,作为一座现代城市,青岛的历史并不久远,其形成的过程还带着些许屈辱,由于殖民者对城市特殊的定位,很长时间,青岛被称之为“小青岛”,当然这名称与一座近海的小岛密不可分,但毋庸讳言,在世人乃至青岛本地人眼里,青岛之“小”也曾是一种现实。就像波德莱尔称谓散文诗的那个“小”一样,加在青岛前面的“小”是一种谦逊,对外地人,这个“小”意味着它蜿蜒的街道、别致的小楼,高低起伏着的山丘,意味着无处不在的灵动,意味着一种别样的美。对本地人而言,它是一种只有生活于其间才能体味的适宜和可爱。这其中“小”感觉,也可以从《散文诗里的青岛》里面读出来。

散文诗里的青岛,抒写青岛的散文诗。散文诗文体和青岛景致早在上个世纪初便结成为良缘,相互成就,相得益彰。纵观当下,青岛文坛无疑是散文诗创作的高地,这处高地因为刚刚去世的耿林莽先生而得世人敬仰。由青岛的散文诗人编辑这样一部作品集,可以消除当下许多诗人、专家学者以及大众媒体对散文诗不尽准确、不够全面乃至偏颇错误的看法与观点,比如很多人认为散文诗属于“兼有诗与散文特点的一种抒情文学样式”,再比如有人主张“散文诗应该被现代诗收

编”等不切实际的观点,应当维护散文诗作为一种现代诗形式与文体的独立地位与重要价值。更为重要的是,通过编辑这样一部以地域为书写题材的散文诗集,使得这一文体概念的内涵得到明确,在诗学理论上得以正本清源。因此,编选这部作品集,在文体上,其选取标准是严苛的,并不因为作家的名头而使得似是而非的作品充斥其间滥竽充数。在内容上,也力求选取具有大思想、大视野、大情怀、大格局、大气象的“小”作品,“大”“小”之间形成的张力,成为在实践层面上推动当下的散文诗人创作出优秀作品的推动力,从而彰显散文诗创作在当下整个现代诗创作格局中的思想尊严与艺术魅力。可以认为,编辑这一部《散文诗里的青岛》,是青岛散文创作队伍对散文诗文体的一种肯定和期待,是青岛散文诗人对散文诗这一文体的尊重与贡献。

编辑这样一本作品集,编者付出了艰辛的劳动。为不留遗珠之憾,编者们广泛求索,蒐集归纳,选取郁达夫、王统照、闻一多、老舍等上个世纪上半叶中国散文诗史上早期与青岛结缘的著名作家,还有其后稍晚一点的中生代作家,再到中年一代中坚力量,以及本世纪近几年散文诗作者,共有140位,收录作品355章。基本涵盖了与青岛有关的散文诗优秀作品,青岛的著名景观在不同时期不同作者笔下均有呈现。走近这部作品集,就是走近了诗意青岛。阅读这本散文诗集,就是阅读青岛的山海风情、人文景致、风土民俗和社会万象。

■ 文话西游

祸端多自得意始

◎文小姐

猴子悟空有自鸣得意的秉性,他那么点小伎俩常常得意地在别人面前炫耀卖弄,结果是祸端一个接一个。

他拜菩提为师,学得了长生不老之术和“筋斗云”、七十二变化之后,就在师兄弟们中间卖弄起来,得意地炫耀,师父所教的都学会了,并且让别人出题目,他随意变化。这一卖弄,惹怒了师父,将他驱逐出师门,并要求他:你怎么惹祸行凶,都不准说是我的徒弟,若说半个字来,教你万劫不得翻身。这个祸惹得可不小!

师父临行前教诲,可猴子秉性难改,一到花果山就得意地给猴子猴孙们卖弄起他的本事来,在众猴儿的唆弄下,他又是找东海龙王索取金箍棒,又是闯地府幽冥强销死籍,引得龙王、阎王上天庭告御状,引来天庭捉拿妖猴的祸端,不知天高地厚的猴子,在玉帝招安时,他还不无得意地叫嚷:这两天俺正思量着要上天走走,不想就真的有天使来请了。猴子得意得不知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了。他这个得意忘形的样子,招来了天神集体捉拿的横祸,直至后来被如来压在五行山下五百余年。你老实一点,沉稳一点,能有这样的祸害吗?

如果说刚刚学了本事,不知天高地厚而得意忘形,一定程度上还可以理解和原谅,可这猴子在西天取经的路上经历了种种磨难之后,也还没有历练成沉稳老成的性格,仍然处处卖弄,结果在除妖降魔上衍生了不少枝枝杈杈的事情。取经团队行至平顶山时遇到了两个厉害的妖怪,为了骗取妖怪的法物,救下唐僧和两位师弟,悟空变作妖怪的母亲,在妖怪向他这个假母亲跪拜,并说特意请老母亲来吃唐僧肉时,这个猴子却说:我不吃唐僧的肉,我只知猪八戒的耳朵,可割下来整治整治给我下酒。这就是典型的卖弄和炫耀,你不想着救师父,却洋洋得意地调侃,结果,猴腿上的两块红被八戒瞧见,八戒就骂:你这个瘟种,你割我耳朵,我喊出来你就露馅了。得意忘形必失手,两个人的一番对话,真的露了破绽,被妖怪识出了眼前的这个母亲是猴子变的。一个完美的救援计划就此失败。

都说吃一堑长一智,这个猴子却是一次次得意过度而失手,他在三借芭蕉扇准备过火焰山时,好不容易骗来了扇子后,他又一次自鸣得意起来,得意得忘乎所以,真假不辨,牛魔王变成猪八戒模样后,猴子竟然浑然不觉,得意得近乎失态,给这个假八戒绘声绘色地讲述怎么样进了芭蕉洞,怎么样与老牛的媳妇调情骗扇子,乃至牛魔王变成的猪八戒主动要拿扇子时,猴子竟然什么也没有考虑就给了他了,结果可想而知,辛辛苦苦到手的扇子又拱手送了回去。又是得意忘形惹的祸!

人这一辈子应该说是顺境少、逆境多,我们仔细想想,逆境的时候,人生往往走得更沉稳更有把握,却是在顺境的时候,总是不经意地跌跤摔跟头,原因在哪,就是太顺当了,而导致了太得意、太忘形、太自大。有句话:人在失意的时候最清醒,人在得意的时候最糊涂。此话确有深意,当以此为戒!